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混合媒介要約

本公司將依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香港法例第32L章)第9A節,在並非與招股章程印刷本一起發出的情況下,發出**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的內容與電子版的招股章程相同。本招股章程之電子版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china-flooring.com.hk 的「投資者關係 > 招股書」一欄中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披露易 > 上市公司公告 >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中可供查閱及下載。

有意領取招股章程印刷本的公眾人士,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免費索取:

(1) 香港結算之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

(2) 聯席保薦人及/或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15樓;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5樓;

濱海鎰泰證券有限公司,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20樓2006-7室;及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德輔道中10號;

(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u>分行名稱</u>	<u>地址</u>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九龍區: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或

(4)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u>分行名稱</u>	<u>地址</u>
港島區：	總行	德輔道中10號
九龍區：	旺角北分行	旺角彌敦道720-722號家樂樓地下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本節所載每個派發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均有至少三份招股章程印刷本的文本可供查閱。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渠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渠道有三種。閣下可(i)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ii)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白表eIPO服務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網上申請，或(i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並已在申請中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論個別或共同)不得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交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在網上提交超過一份申請。

應使用的申請渠道

倘若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的實質股票，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除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外，閣下可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股份，請使用白表eIPO。

倘若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經中央結算系統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分配予閣下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務須注意，填妥及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即表示(其中包括)閣下：

- (a) 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亦向各股東表示同意遵守及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香港公司條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確認閣下提出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陳述，而除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外，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並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毋須對任何該等其他資料或陳述負責；
- (c) 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或各方僅須本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資料及陳述負責(並僅限於具管轄權法院裁定存在的該等責任)；
- (d) 承諾並確認閣下(如申請是為閣下的利益提出)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及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e) 同意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彼等所索取關於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個人資料及任何資料；
- (f)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或本公司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各自作為本公司代理)代表閣下簽署任何過戶表格、成交單據或其他文件，並代表閣下辦理所有其他必需手續，以便遵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閣下的名義或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視情況而定)登記任何分配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其他方式使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述安排生效；
- (g) 承諾簽署所有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手續，以便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遵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登記為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h) 聲明及保證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且閣下填寫及提交申請表格時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為S規例902條(h)(3)段所述人士；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i)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則閣下不可撤回或撤銷申請(本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規定者除外)；
- (j) (如申請是由代理代表閣下作出)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閣下的代理一切必要的權力及授權作出申請；
- (k) (如申請是為閣下本身利益作出)保證申請是為閣下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的唯一申請；
- (l) (如閣下為他人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人士作出合理查詢，此為該名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人士的代理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 (m) 同意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閣下的申請將以本公司公佈的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為證；
- (n) 保證閣下的申請所載資料均屬真實及準確。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有權依賴閣下於申請作出的任何保證、陳述或聲明；
- (o) 同意閣下的申請、申請的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須按其詮釋；
- (p) 承諾及同意接納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根據申請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q) 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姓名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視乎情況而定)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分冊，以作為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將任何股票(如適用)及／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寄予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閣下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惟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在閣下的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香港時間)或本公司所知會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
- (r) 倘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閣下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該等法律，而且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顧問，概不會因閣下的認購要約獲得接納，或根據本招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而由閣下的權利與義務所產生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以外的任何法律；

- (s)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與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t)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公司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股份；
- (u) 授權本公司代表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同，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據此承諾遵守及符合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彼等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 (v) 確認閣下已知悉有關本招股章程所述在全球發售中提呈香港發售股份的限制；及
- (w) 明白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包銷商將依賴此等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閣下的申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除上述者外，閣下務須注意，一經填妥及遞交**黃色**申請表格，即表明閣下：

- (a) 同意香港結算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均可保留其絕對酌情權(1)不接納任何或部分配發予閣下之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行，或不接納該等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促使該等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自中央結算系統中提取並轉入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名下(有關風險及費用由閣下自行承擔)；及(3)促使該等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以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名義發行，在該情況下，該等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之有關股票將以普通郵遞寄交閣下於**黃色**申請表格所填報之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或供閣下親自領取；
- (b) 同意香港結算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均可調整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行之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c) 同意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均毋須對未有載列於本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之資料及陳述負上任何責任；及
- (d) 同意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在各方面均毋須對閣下負上任何責任。

如申請由聯名申請人提出，聯名申請人明確作出、發出、承擔或被施加的所有保證、陳述、聲明及責任將被視為由申請人共同及個別作出、發出、承擔以及被施加。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為使黃色申請表格生效，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照下文所示填妥申請表格，並於申請表格首頁簽署。只接納親筆簽名：

- (a) 倘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方格內蓋上印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及填寫其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b) 倘以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提出申請：
 - (i) 申請表格必須填上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ii)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的空格內填上其參與者編號。
- (c) 倘以聯名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i) 申請表格必須填上所有聯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ii) 於申請表格適當的空格內填上參與者編號。
- (d) 倘以公司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i) 申請表格必須填上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及
 - (ii) 於申請表格適當的空格內填上參與者編號及蓋上印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不正確或不完整或參與者編號有所遺漏或不足夠或其他類似事宜，均可導致申請無效。

代名人如欲以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遞交獨立申請，須在各申請表格中「由代名人遞交」空格內填上各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為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如閣下通過正式授權的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在符合彼等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閣下代表的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惟閣下屬個人申請人方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公司或聯名申請人不可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倘申請人為商號，則申請必須以個別成員而非公司名義提出。倘申請人為法人團體，申請表格必須蓋上印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並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簽署，並須註明其代表的職銜。

聯名申請人的人數不可超過4名。

我們、聯席全球協調人、或我們各自的代理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股份現有實益擁有人、董事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或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並無香港地址的人士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關連人士或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已根據國際發售獲分配或申請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的人士，均不得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或對國際發售項下國際發售股份表示有興趣，但不可同時申請兩者。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為個人，且符合以下各項，則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於填寫及提交申請表格時身處美國境外；
- 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除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外)。

倘閣下欲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在網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上文所述者外，閣下亦須：

- 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正常營業時間內於以下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

(1) 聯席保薦人及／或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15樓；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5樓；

濱海鎰泰證券有限公司，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20樓2006-7室；及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德輔道中10號；

(2)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u>分行名稱</u>	<u>地址</u>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怡和街38-40A號怡華大廈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號香港仔中心第五期地下4A舖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63號福昌大廈地下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美孚曼克頓分行	九龍美孚新村美孚廣場地下07及09號舖
新界區：	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2-16號沙田中心商場3樓32號C舖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地下C舖及一樓
	元朗豐年路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段247號萬昌樓 地下前舖B號及一樓全層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或

(3)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u>分行名稱</u>	<u>地址</u>
港島區：	總行	德輔道中10號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253-261號依時商業大廈 地下A-C號
	柴灣分行	柴灣道345號
九龍區：	筲箕灣分行	筲箕灣道289-293號嘉福大廈地下
	旺角北分行	旺角彌敦道720-722號家樂樓地下
	窩打老道分行	何文田窩打老道77B及77C芝齡大廈地下A號
	創紀之城五期分行	九龍觀塘觀塘道418號創紀之城五期地下1號
新界區：	大圍分行	沙田大圍道16-18號祥豐大樓
	大埔分行	大埔墟寶鄉街62-66號
	將軍澳中心分行	將軍澳唐德街9號將軍澳中心地下G6號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正常營業時間內於以下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

- 香港結算之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或
- 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以供索取。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每個派發**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均有至少三份招股章程印刷本的文本可供查閱。

如何填寫申請表格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詳細指示。閣下應仔細閱讀該等指示。若閣下未遵守該等指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並以普通郵遞方式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退還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如閣下通過正式授權的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在符合我們及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閣下代表的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支付申請款項的方法

每份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必須連同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一併遞交，並須將支票或銀行本票緊釘在申請表格的左上角。

如閣下以支票繳交股款，該支票必須：

- (a) 為港元支票；
- (b) 由閣下於香港的港元銀行賬戶開出；
- (c) 顯示閣下的賬戶名稱（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名稱），而該賬戶名稱必須預印在支票上，或由發出支票的銀行授權簽署人在該支票背面加簽。該賬戶姓名／名稱必須與閣下在申請表格上的姓名／名稱（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如支票由聯名賬戶開出，則其中一個聯名賬戶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d) 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中國地板公開發售」；
- (e)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f) 不得為期票。

倘閣下的支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或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倘閣下以銀行本票繳交股款，該銀行本票必須：

- (a) 為港元銀行本票；
- (b) 由一間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並由發出銀行本票的銀行授權簽署人在銀行本票背面簽署以核實閣下的姓名／名稱。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上的姓名／名稱相同。如屬聯名申請，則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c) 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中國地板公開發售」；
- (d)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e) 不得為期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的銀行本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本公司保留將一切或任何股款過戶的權利。然而，閣下的支票或銀行本票將不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過戶。我們將不會就已付款項發出收據。我們將保留閣下申請款項(如屬退款，則計至寄發退款支票日期為止)的任何應計利息。本公司亦有權於閣下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前保留任何股票及／或任何多收的申請款項或退款。

最低認購數目及許可的數目

閣下可使用申請表格認購最少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申請表格列表內載列的其中一個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閣下可自行或安排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最少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超過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認購指示，必須按照申請表格列表上載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

授權書

如閣下通過正式授權的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或聯席全球協調人或香港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各以本公司代理的身份)可在符合彼等任何一方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閣下代表的授權證明)，酌情接納閣下的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以本公司代理的身份)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閣下可提出的申請數目

閣下可就發售股份提出一份申請。然而，僅當閣下為代名人，方可以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同時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及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以提出超過一份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閣下必須在申請表格「由代名人遞交」方格內填上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為每名有關實益擁有人)的：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倘若閣下未能提供該等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視作以閣下的利益遞交。否則，不得作出重複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作為所有申請條款及條件之一，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

- (如申請是以閣下本身利益提出)保證此項是以閣下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唯一申請；及
- (如閣下是他人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此項是以該名其他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其他人士的代理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並於閣下的申請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本人或閣下連同聯名申請人如作出下列行為，閣下的全部申請均會被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 (不論個別或共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 同時(不論個別或共同)以白色申請表格及黃色申請表格或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不論個別或共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18,66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或
- 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申請，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閣下一經就由閣下或為閣下利益而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完成付款，即被視作已實際遞交申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請。為免疑慮，根據白表eIPO發出超過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獲取不同的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任何特定參考編號全數付款，則並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閣下被懷疑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多次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份申請，並已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完成付款，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申請，同時通過任何其他方式提交一份或多份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可遭拒絕受理。

如以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任何申請)，則閣下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均會視作重複申請而被拒絕受理。如申請由一家非上市公司提出，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交易；及
- 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該項申請將被視為以閣下的利益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權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一家公司的「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的董事會組成；
- 控制該公司過半數表決權；或
- 持有該公司過半數已發行股本(不計及任何無權獲分派超出某特定金額的溢利或資本的股本部分)。

倘閣下被懷疑提出重複電子申請或以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電子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按閣下發出指示及／或以閣下的利益發出的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自動減少。就考慮有否提出重複申請而言，閣下或以閣下的利益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將被視作一份實際申請。

公眾人士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股款，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如因惡劣天氣以致當日無法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須如下文「惡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於下一個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營業日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

閣下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隨附以港元繳付的全數股款，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文「一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所列任何一間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本公司方會處理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及配發任何該等香港發售股份。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起計第五日後(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本公司不會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若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內香港懸掛：

- (a)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b)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則本公司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倘若下一個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內，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信號，則將於該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懸掛上述熱帶氣旋或暴雨警告信號，遞交申請表格及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將順延至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內並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信號的下一個營業日。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和我們的網站 www.china-flooring.com.hk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及申請結果。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於下述日期及時間按指定方式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 www.china-flooring.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查閱；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在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可供查閱。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的用戶須輸入在其申請中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查詢本身的分配結果；

分配結果可透過我們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2862 8669，以查詢申請是否成功及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載列分配結果的特別分配結果小冊子，可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收款銀行分行的開放時間內在收款銀行分行可供查閱，有關地址載於上文「一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閣下須支付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4.2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全數支付。因此，就一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而言，閣下須於申請時支付4,242.34港元。申請表格內載有列表，列示買賣單位若干數目實際應付的金額，上限為18,66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閣下須於申請股份時，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條款以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有關股款。

倘若閣下申請成功，則經紀佣金將向香港聯交所參與者或香港聯交所(視情況而定)支付，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則向香港聯交所支付，而證監會交易徵費由香港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

退還申請股款

倘若：

- 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4.2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閣下的申請部分不獲接納；
- 閣下的申請完全不獲接納；
- 全球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或
- 任何申請被撤回或據此作出的任何分配無效，

則就每一情況而言，我們將退還每股發售股份的差額及／或閣下多繳的申請股款或申請股款，包括閣下已支付之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1%經紀佣金、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我們將不會就任何退款支付利息。我們現擬作出特別安排，避免於退還申請股款(如適用)時出現的任何不必要延誤。

所有退款支票將會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戶口」，並以閣下作為抬頭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以閣下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由閣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倘閣下為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可能會列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之用。閣下的銀行在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對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不正確填寫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可能導致閣下的退款支票延遲兌現或不獲兌現。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我們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受下文有關親身領取的條文規限，股票及退款支票將在適當時候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指明地址寄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a) 就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言，(i)倘申請全部獲接納，閣下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或(ii)倘申請部分獲接納，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股票；及／或
- (b) 就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而言，以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以申請人(或倘若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開出的退款支票，藉以：(i)倘若申請部分不獲接納，則退還未能成功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多繳申請股款，或(ii)倘若申請全部不獲接納，則退還全數申請股款；及／或(iii)倘若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股份價格，則退還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股份價格的差額，在上述各情況均包括有關1%經紀佣金、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但不計利息。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c) 就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的申請人而言，倘申請人提出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最終發售價有別於申請人提出申請時初步支付的發售價，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之前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全部及部分獲接納，其成功申請的股票將會如下文「一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而親身領取的情況」一段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受下文所述親身領取的情況規限，有關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且全部及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多繳申請股款(如有)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股份價格之間差額的退款支票(在各情況下包括1%經紀佣金、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且全部及部分獲接納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之前寄出，或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而言，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有關款項將不計利息退還。我們保留權利，於閣下的支票兌現前留存任何股票及多繳申請股款。

閣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會列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可能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若閣下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有誤，或會導致閣下延遲甚至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發售股份的股票須符合以下情況，方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
- 本招股章程內「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而親身領取的情況

倘若閣下(i)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ii)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前往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如適用)；及(iii)已在申請表格上提供一切所需資料，則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我們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領取／發送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地點、日期及時間，前往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如適用)。倘若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由個人領取，則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若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選擇由專人領取，則須由閣下的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必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若閣下未有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則退款支票及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若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或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未有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身領取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將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而親身領取的情況

倘若閣下(i)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ii)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前往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及(iii)已在申請表格上提供一切所需資料，則可如上述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相同方式，前往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倘若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在突發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按閣下在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向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閣下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連同公開發售結果預期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按上文「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渠道—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查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應查閱我們刊登的公告，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緊隨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最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活動結單，顯示記存於閣下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倘若閣下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認購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股票(如適用)。

倘若閣下並無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該等股票其後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寄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若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自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

倘申請人自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則退款支票(如有)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寄發予申請人。

另請注意，有關退還多繳申請股款、不足申請股款或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的額外資料，載於下文「一如何使用白表eIPO提交申請—申請人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額外資料」一段。

倘若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在突發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決定的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按閣下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按本節上文「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及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本公司將包括關於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倘獲提供))、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就公司而言則為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閣下應查閱本公司刊登的公告，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閣下亦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的相關部分記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及退款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有關申請款項的退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的差額(以上各情況均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不計利息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

如何使用白表eIPO提交申請

- (a) 閣下可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透過白表eIPO遞交申請。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則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
- (b)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沒有遵守指示，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並且可能不會將其遞交予我們。
- (c) 倘閣下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閣下被視為已授權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按本招股章程的條款及條件(經適用於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 (d) 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能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而對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於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務須細閱、明白並同意所有該等條款及條件。
- (e) 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閣下會被視作已授權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詳情轉交本公司及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
- (f) 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一手買賣單位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遞交申請。每項申請超過一手買賣單位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列表所載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列數目提出。
- (g) 閣下須於下文「— 如何使用白表eIPO提交申請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時間」一段所述時間內透過白表eIPO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方法及指示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付款。倘閣下不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於本招股章程上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詳盡載述的較後時間內完成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方式退還予閣下。
- (h) **重要提示：**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保薦人及香港包銷商不會就該等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遞交給我們或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i) 懇請注意，互聯網服務可能存在容量限制及／或不時受服務中斷情況影響。為確保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閣下務請不要待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方提交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連接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時出現問題，則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指定網站向閣下提供的申請參考編號悉數付款後，則閣下將被視作已實際提交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而不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閣下可提出的申請數目」一段。

白表eIPO服務的條件

在使用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閣下視為已接納以下條件：

閣下：

- (a)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的條款及條件，並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申請有意認購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b) 承諾及同意接納閣下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閣下根據有關申請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c) 聲明是項申請乃閣下為本身利益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及擬作出的唯一申請；
- (d) 承諾及確認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收取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並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任何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e) 明白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本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是項申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f) 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姓名／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作為任何將向申請人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按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任何股票，郵誤風險概由該相關申請人自行承擔(除非相關申請人已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股票)；
- (g) 要求將任何電子退款指示發送至申請人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之申請付款賬戶內；
- (h) 要求任何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之申請人的退款支票以相關申請人為抬頭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i) 已細閱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及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與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j) 聲明、保證及承諾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在填寫及遞交申請時為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的非美籍人士，或為S規例902條(h)(3)段所規定人士；或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包銷商毋須因向閣下或是項申請的受益人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或閣下或是項申請的受益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遵守任何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法律或法規任何規定(不論具有法律效力與否)；及
- (k) 同意有關申請、申請的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須按其詮釋。

補充資料

如就本招股章程刊發任何補充文件，已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表格或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須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獲通知可撤回其申請。如申請人並沒有獲通知或如申請人已獲通知但並沒有按照所通知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遞交的申請仍屬有效及可能獲接納。在上文及下文規限下，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將被視作按照經補充的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透過白表eIPO服務填妥及遞交申請的效用

一經透過白表eIPO服務填妥及遞交申請，則閣下為本身或作為代理或代名人及閣下代其作為代理或代名人的任何人士被視為：

- (a)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作為本公司代理)(或其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代表閣下辦理所有必需手續，以便遵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閣下的名義登記任何配發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其他方式使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安排生效；
- (b) 確認閣下提出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陳述，而除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外，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
- (c) 同意本公司、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僅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資料及陳述負責；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d)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便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將其撤回或撤銷；
- (e) (如申請是由代理代表閣下作出)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閣下的代理一切必要的權力及授權作出申請；
- (f) (倘申請是為閣下本身利益提出)保證該申請是為閣下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將提出的唯一申請；
- (g) (倘閣下為他人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該申請為以該名其他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其他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
- (h) 承諾及確認閣下(如申請是為閣下的利益作出)或閣下為其利益作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且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i) 同意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閣下的申請將以本公司刊登的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為證；
- (j) 同意向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任何個人資料及彼等所需要有關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作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資料；
- (k) 向本公司及各股東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亦向各股東表示同意遵守及遵從開曼群島公司法、香港公司條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l)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公司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股份；
- (m) 授權本公司代表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同，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據此承諾遵守及符合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其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 (n) 聲明、保證及承諾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均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o) 聲明及保證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且閣下填寫申請時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閣下為S規例902條(h)(3)段所規定的人士；
- (p)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與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q) 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閣下根據申請獲分配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及
- (r) 倘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閣下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該等法律，而且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或顧問，概不會因閣下的認購要約獲得接納，或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而由閣下的權利與義務所產生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以外的任何法律。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有權依賴閣下於申請中所作任何保證、陳述或聲明。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時間

閣下可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上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止期間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就該等申請全數支付申請股款的最後時間將為最後申請日期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於上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和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若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通過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經由支付申請股款辦妥)，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為止。

保護環境

白表eIPO的好處是可以自助形式和經電子申請途徑來節省用紙量。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就每份經 www.eipo.com.hk 遞交的「中國地板控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股有限公司」白表eIPO申請，捐出兩港元支持由「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 — 香港林」計劃。

申請人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額外資料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每名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將被視為申請人。

倘按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計算，閣下支付的申請股款不足，或超出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採取其他安排以向閣下退還股款。請參閱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內由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額外資料。

如何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按照其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和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安排支付申請時應付的股款及退款。

倘若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電話2979 7888）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前往下列地點，填妥輸入要求表格，由香港結算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樓

本招股章程亦可在以上地點索取。

倘若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或透過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提交的申請資料轉交我們及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

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若閣下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簽署及遞交**白色**申請表格。就此，

- (a)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故毋須對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條款及條件承擔任何責任，然而，閣下須對該等違反承擔責任；
- (b)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
 - (i) 同意將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表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ii) 承諾及同意接納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或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iii) 承諾及確認閣下並無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國際發售項下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iv) (如**電子認購指示**是以閣下本身利益發出) 聲明僅有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以閣下的利益發出；
 - (v) (如閣下為他人的代理) 聲明閣下僅以該名其他人士的利益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其他人士代理的身份發出該項指示；
 - (vi) 明白我們、董事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閣下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閣下如作出任何虛假聲明，可遭檢控；
 - (vii) 授權我們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內，作為就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根據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有關股票及／或退款；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iii)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ix) 確認閣下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僅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
- (x) 同意我們、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參與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或顧問僅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資料所載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
- (xi) 同意向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顧問及代理，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或顧問，披露閣下的個人資料及我們或彼等可能要求有關閣下的任何額外資料；
- (xii) (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將其撤銷；
- (xiii)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閣下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提出的任何申請，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前(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 撤回，該項協議將成為與我們訂立的附屬合同，當閣下發出該項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該附屬合同的代價是本公司同意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前(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 向任何人士提呈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惟透過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序除外。然而，倘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須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例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前(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 撤回有關申請；
- (xiv)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該項申請或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有關申請是否獲接納將以我們刊登的香港公開發售結果公告為證；
- (xv) 就發出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而言，同意閣下與香港結算訂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閱讀)所列安排、承諾及保證；

(xvi)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每位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而我們一經全部或部分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即視作為其本身及代表每位股東向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從及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香港公司條例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

(xvii)同意閣下的申請、申請的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同,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須按其詮釋。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影響

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上述指示,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作已作出以下行動。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以下行動對我們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

- 閣下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代名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閣下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透過自閣下指定銀行賬戶扣除款項的方式,安排支付最高指示性發售價,連同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倘發售價低於閣下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最高指示性發售價,則透過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方式,安排退還申請股款或其有關部分(各情況下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
- 閣下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白色**申請表格所述須代閣下作出的行動。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時間及日期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 ⁽¹⁾ 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各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認購指示的受益人將被視為申請人。

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疑慮，我們與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所有其他各方確認，每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屬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項下有權獲得賠償的人士。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欄適用於由我們、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持有的任何有關閣下的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其他申請人(不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個人資料。

重要提示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只是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我們、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及香港包銷商概不就申請(包括申請手續及辦理過程)承擔任何責任，且不會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向有關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而不要留待最後一刻作出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如果在連接「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到困難，請選擇：(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寫要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表格。

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申請表格的附註載列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情況的詳情，不論是以申請表格的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形式還是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方式提出申請，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情況。尤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下，閣下將不會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只可在有限情況下撤回申請

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後，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或之前撤回。此協議將成為閣下與我們訂立的附屬合同，並將在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因而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後即具約束力。該附屬合同的代價是我們同意除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序外，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前向任何人士提呈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倘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須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方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屬於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或之前撤回。

如就本招股章程刊發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獲通知可撤回其申請。如申請人並沒有獲通知或如申請人已獲通知但並沒有按照規定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遞交申請仍屬有效及可能獲接納。在上文規限下，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將被視作按照經補充的招股章程提出申請。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配發結果即構成對未被拒絕申請的接納。倘若有關配發基準受若干條件規限或須以抽籤方式分配，則接納將分別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我們或我們的代理可酌情決定接納或拒絕閣下的申請

我們及我們的代理(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只接納部分申請。我們、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香港包銷商(以我們代理身份)，以及我們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毋須就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提供任何理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不符合若干條件，則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在下列情況下，閣下的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 閣下作出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包括表示有興趣認購，或獲配售(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國際發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
- 閣下並沒有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申請表格；
- 閣下並沒有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完成透過白表 eIPO 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本公司或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本公司)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將違反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規例；
- 閣下支付股款的方式不正確；
- 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股款，而該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認購，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透過填寫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或透過白表 eIPO 服務向指定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即表示閣下同意不會同時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我們將採取合理步驟，以識別及拒絕受理已獲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提出的香港公開發售申請，並識別及拒絕受理已獲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對國際發售表示的興趣；
- 如閣下申請的股份數目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即18,667,000股發售股份；
- 閣下並不是按申請表格列表內所載其中一個數目申請發售股份；及
- 任何一份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終止。

閣下的申請在若干情況下將不獲接納

倘屬下列情況，則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將不獲接納：

- 未能協定發售價；
- 任何包銷協議並沒有成為無條件；或
- 任何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在若干情況下，向閣下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告無效

倘若上市委員會並沒有在下列時間內批准我們的股份上市，則向閣下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或向香港結算代理人(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告無效：

- 由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上市委員會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三個星期內通知我們不超過六個星期的較長期限。

買賣及交收

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為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代號為2083。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若聯交所批准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各項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通過中央結算系統進行。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需安排，致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由於交收安排將影響閣下的權利及權益，故閣下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該等安排詳情。